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23222680
聯絡人：鄧詹森02-23222618#309
電子信箱：johnsontt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洗防字第1070184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70184032-0-0.mp3、1070184032-0-1.mp3)

主旨：為持續宣導政府推動洗錢防制的決心，請貴機關配合宣傳
2支廣播文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由於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三輪相互評鑑在即，本辦公室為提高各界對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的關注與支持，特恭請本院賴院長錄製「院長談洗錢防制篇」30秒的語音廣播，以展現政府支持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決心，並請全民作夥打拼，全力衝刺本（107）年11月的相互評鑑，爭取最好的成績。
- 二、另為改善臺灣人頭文化的問題，特邀請陳美鳳擔任代言人錄製「美鳳勸勿當人頭篇」30秒的語音廣播，以提醒全民應警覺不要成為人頭帳戶，以期建立人民正確的洗錢防制觀念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廣播錄音檔各乙份，本院洗錢防制辦公室網站亦提供音檔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amlo.moj.gov.tw/ct.asp?xItem=524067&ctNode=45713&mp=8004>），請貴機關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、學校、公會、團體於其官網及臉書轉

載，並廣為宣傳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